

股票简称：南海发展

股票代码：600323

编号：临 2011—049

债券简称：11 发展债

债券代码：122082

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召开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提供网络投票
- 审议事项涉及非公开发行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召开时间：2011 年 12 月 15 日上午 9：00

（三）会议现场召开地点：佛山市南海区桂城南海大道财联大厦公司 11 楼会议室

（四）会议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五）投票规则：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二）逐项审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

-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发行方式
- 3、发行数量
- 4、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5、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
- 6、限售期安排
- 7、上市地点
- 8、募集资金数量和用途
- 9、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归属
- 10、决议有效期限

（三）公司 201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四）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五）关于公司与广东南海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六）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七）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八）关于豁免广东南海控股投资有限公司要约收购义务的议案。

三、出席会议对象

1、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截至 2011 年 12 月 7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四、参加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凭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帐户卡、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以上资料需加盖法人股东公章）；个人股东凭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帐户、本人身份证（委托出席的还须带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到公司董秘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将上述材料的复印件传真或邮寄至本公司董秘办公室，并于出席会议时凭上述材料签到。

2、登记时间：2011 年 12 月 12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2:00-5:00。

五、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时间：2011 年 12 月 15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00-15:00。

（二）投票代码：738323

投票简称：南海投票

(三) 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1、买卖方向为买入。

2、申报价格代表股东大会议案，如股东大会有多个待表决的议案，则 1 元代表议案 1，2 元代表议案 2，依此类推。99 元代表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

3、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顺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序号	议案	申报价格 (元)
总议案	表示对以下议案 1 至 8 议案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99.00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00
2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	2.00
2.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1
2.2	发行方式	2.02
2.3	发行数量	2.03
2.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4
2.5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	2.05
2.6	限售期安排	2.06
2.7	上市地点	2.07
2.8	募集资金数量和用途	2.08
2.9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归属	2.09
2.10	决议有效期限	2.10
3	公司 201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3.00
4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4.00
5	关于公司与广东南海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5.00
6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6.00
7	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7.00
8	关于豁免广东南海控股投资有限公司要约收购义务的议案	8.00

3、申报股数代表表决意见，其中 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出席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权限代为行使表决权：

- 1、对召开股东大会的公告所列第 项审议事项投赞成票；
- 2、对召开股东大会的公告所列第 项审议事项投反对票；
- 3、对召开股东大会的公告所列第 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 4、对可能纳入议程的临时提案（有/无）表决权；
- 5、未作具体指示的事项，代理人（可/不可）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人签名（或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票帐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日期：

有效日期：